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中氟硅协【2018】04号

关于开展氟化工专业国家职业技能 培训与鉴定（三级）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根据人社部印发《推动行业组织有序承接技能人员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具体认定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31号）、《有机合成工国家职业标准》（劳社厅发[2006]33号）文件的有关精神，氟硅协会于2018年上半年组织开展首期“氟化工专业国家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三级/高级技能）”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职业技能培训

（一）培训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协办单位：巨化集团培训中心

（二）培训工种

有机合成工。

（三）申报条件

申报者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可报名参加培训：

1、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含各省级、地方培训机构颁发的），并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的人员。

2、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证书。

3、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生，连续并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以上。

（四）培训班设置及培训内容

1、培训班设置

首期职业技能培训（有机氟专业）设1个班。

2、培训内容

用氟硅协会指定的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培训教材。基础知识部分具体包括：《化学基础》、《化工基础》、《化工机械与设备》、《化工电器和化工仪表》、《化工安全管理与环保》、《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基础知识及法律常识。专业知识部分具体包括：含氟烷烃生产工、含氟烯烃生产工、有机氟残液焚烧工等相关职业（工种）专业技能知识。

（五）培训时间

根据国家人社部技能鉴定培训相应课时规定，面授培训课

时集中进行，其余课时为自学培训，所以本届培训方式以“自学+面授”的方式进行。

1、自学时间

从2018年3月中旬至6月中旬，主要学习基础知识。经协会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学员，由协会统一发给（邮寄）教材。

2、面授时间

2018年6月底（具体另行通知），面授培训共5天，其中2天基础培训（以基础培训教材内容为主）、2天专业培训（以专业培训教材内容为主）、半天答疑、半天考试考核。

面授地点：巨化集团培训中心。

二、职业技能鉴定

职业技能鉴定是对劳动者的技能水平或职业资格进行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评价，是我国劳动就业制度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国家考试制度。职业资格证书是表明劳动者具有从事某一职业所必备的学识和技能的证明。

2017年，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批准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设立“化工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实训基地”（见附件3），凡参加培训的学员通过参加考试考核，成绩合格后，由氟硅协会组织、按《有机合成工国家职业标准》（详见附件4）规定对学员技能水平、职业资格进行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评价和鉴定，对合格者颁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资格证书”（证书样式见附件

3)。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30 个工作日后，可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资格证书网站 (<http://zscx.osta.org.cn/>) 查询证书信息。证书享受国家、省、市及各企业相应规定的适用待遇。

三、培训费用及报名事项

(一) 培训费用

3500 元/人 (含教材费、考核费、证书费、邮寄费、场地费等)。费用不含往返交通费、住宿费 (约 150 元/人.天，双人标准间)。

企业团体报名大于两人者，第二名费用减少 100 元/人，即 3400 元/人；第三名在第二名的基础上减少 100 元/人，即 3300 元/人，并依次递减。培训费用电汇至协会账户 (备注报名单位名称及“职业鉴定”)

户 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德胜门支行

账 号：110060211012015025724

(二) 报名时间

请报名单位填写好有机合成工职业技能培训申报表(附件 1) 及化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附件 2，提供一寸彩色照片两张)，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前[以电子版形式发协会邮箱 cafsi@sif.org.cn](mailto:cafsi@sif.org.cn) 或 8024673@qq.com。

(三) 学员名额

因场地受限，首期开班限报 50 人。

四、培训联系

联系人：郑东昊 13301237632

董 明 18610236178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9 号蓝星大厦 6 层

电 话：010-64446116/64443598 传真：010-64449902

邮 箱：cafsi@sif.org.cn

附件 1：有机合成工职业技能培训申报表

附件 2：化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附件 3：职业资格证书（三级/高级技能）样本及实训基地许可证

附件 4：有机合成工国家职业标准-劳社厅发[2006]33 号



附件 2 : 化工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相 片
文化程度		民族		手机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区号)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E-mail						
身份证号码						
现所持《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				专业工种		
技术等级				从事本工种工龄		
申报鉴定工种				申报鉴定级别		
鉴定前培训时间						
申请鉴定时间						
鉴定站 意见						

见	职业技能鉴定站(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3:

职业资格证书（三级/高级技能）样本和实训基地许可证

